

屏東縣立大同高中 111 學年度 「第二期同中校刊」徵稿啟事

- 一、宗旨：為豐富本校校園文化生活，提供師生專屬的文學創作園地，鼓勵文藝創作，進而提升閱讀素養，形塑本校的文學氛圍。
- 二、收稿時間：即日起(111年9月27日)收件至112年2月10日(星期五)止。
- 三、辦理單位：圖書館。
- 四、投稿資格：凡本校教職員同仁與在學學生皆可投稿。
- 五、稿件項目：
 - (一) 主題徵稿：

以「15」為主題之文章作品(字數不限)、攝影作品、美術作品、漫畫作品等均可投稿。請發揮創意，從「15」延伸創意發想，創作出各種作品。
 - (二) 一般徵稿：
 1. 文字作品：散文、詩歌、小說等未被刊登或未參賽之作品均歡迎投稿。
 2. 圖畫及攝影作品：漫畫、圖畫作品(水彩、素描、國畫等)、攝影等未被刊登或未參賽之作品均歡迎投稿。
- 六、稿件格式：
 - (一) 文字作品：
 1. 可繳交電子檔或紙本作品，電子檔請以 WORD 繕打，A4 直式橫書，12 號字體，全形標點符號。
 2. 請於作品第一頁註明「作品類別、作品名稱(題目)、年級、班級、姓名」。
 - (二) 圖畫作品：
 1. 可繳交電子檔或紙本作品。水彩、素描、國畫、插畫、四格漫畫：底稿請保持版面乾淨，且須線條清楚
 2. 作品背面註明「作品類別、作品名稱(題目)、年級、班級、姓名」。
 - (三) 攝影作品+說明文字 100 字：
 1. 大小4*6，請以JPG 檔儲存。
 2. 不得於電腦軟體進行數位合成或修圖。
 3. 攝影作品每人以 2 件為上限，請以電子檔方式繳交。

七、 投稿方式：

- (一) 稿件截止時間：本期徵稿至112年2月10日(五)止。
- (二) 可繳交紙本或電子檔。建議盡量繳交電子檔。
- (三) 投稿後請自行留稿備份，所有稿件均不退還。如需幫忙掃描請洽圖書館。
- (四) 投稿信箱：請掃QR cord上傳作品電子檔。(投稿系統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YvR2t4BdVpzXyott9>)
- (五) 電子檔的檔名格式：投稿類別-作品名稱(題目)-年級-班級-姓名(例如：短篇小說-新世紀福爾摩斯-12年級1班-王○明)。



八、 獎勵：

凡稿件作品經審稿通過刊載於校刊的學生，記嘉獎乙次，獲得禮卷50~200元不等，並致贈當期校刊一本。獎勵明細如下：

- (一) 文字作品/每件：新詩50元，散文100元，小說200元，報導作品(照片+文章)300元。
- (二) 圖畫作品/每件：每件100元。
- (三) 攝影作品+說明文字/每件：100元。

九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投稿作品以自創為主，如已發表或參賽作品，請註明發表平台或賽事名稱，再由編輯小組決定是否選用刊登。
- (二) 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並授權本校於該著作之著作存續期間，在任何地方、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、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權利。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本校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。
- (三) 所有投稿稿件不得抄襲或節錄自他人已發表作品，一經發現立即取消其錄取資格，追回獎金、嘉獎、並依校規懲處，一切法律責任由投稿者自行負責。
- (四) 必要時主辦單位有增刪及修改稿件作品之權利。
- (五) 所有投稿作品均不可有色情、暴力等其他不雅內容出現。

十、 本辦法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